

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函

地址：111臺北市士林區建業路73巷8號
承辦人：黃千芷
電話：(02)2861-2354#11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華藝人字第1150083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50083600_Attach1.pdf、1150083600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公開徵求校長人選，檢送「115學年度新任校長遴選簡章」（如附件）1份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法績效考評辦法，以及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可至本校網頁(<https://www.hka.edu.tw>)「校長遴選專區」連結下載，報名日期自115年3月2日起至3月23日止。
- 三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校聯絡人黃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2-28612354分機11。

正本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

中正高中 1150224



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本校人事室



裝



訂



線